

证券代码：002298

证券简称：中电鑫龙

编号：2016-092

安徽中电兴发与鑫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 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公司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1764号《关于核准安徽中电兴发与鑫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同意，本次非公开发行71,041,900股新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14.78元，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71,041,900.00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703,960,660.00元。公司共计募集货币资金人民币1,049,999,282.00元，扣除与发行有关费用人民币18,854,060.77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031,145,221.23元。以上募集资金已由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6年9月18日出具的大华验字[2016]000938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为保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顺利进行，公司已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以自筹资金先期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事项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大华核字[2016]004747号《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截至2016年10月31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额为254.55万元。

二、募集资金投入和置换情况概述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资总额、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金额、自筹资金已投入金额及已置换金额或拟置换金额，如下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金额	截止披露日自筹资金已投入金额	已置换金额/拟置换金额
公共安全与反恐领域机器人及无人机产业化项目	59,000	5,000	119.29	119.29
基于有线/无线传输的电动汽车自适应智能充电桩建设项目	38,000	30,000	116.85	116.85
智能远动（高铁信号）电力保障系统生产线建设项目	31,000	25,000	18.41	18.41
总计	128,000	105,000	254.55	254.55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以本次募集资金 254.55 万元置换上述公司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意见认为：公司本次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细则》中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同意公司实施以本次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项目的自筹资金事项。

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核通过了《关于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用募集资金 254.55 万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保荐机构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254.55 万元置换公司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人民币 254.55 万元的事项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监事会和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本次募集资金的使用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安徽中电兴发与鑫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十一月二十九日